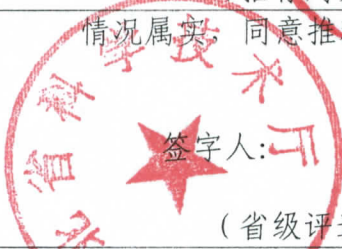


附件 1

全国科技管理系统先进集体初审推荐表

集体名称	廊坊市科学技术局			负责人	杨中秋	
集体级别	县处级	集体所属单位	廊坊市人民政府			
符合推荐条件	是否符合推荐总体条件 ☒ 是 ☐ 否					
	具体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 条件 1（开拓科技管理创新新局面） ☒ 条件 2（敢于应对科技改革发展新问题） ☒ 条件 3（积极落实科技服务地方发展的各项任务） ☐ 条件 4（领导集体凝聚力、战斗力强） ☐ 条件 5（其他）					
主要成绩 1	主要内容	廊坊国家可持续发展实验区自 2008 年批准建设以来，我市立足区位特色和现实基础，坚持“高端发展、绿色崛起，奋力打造河北环京津新增长极战略突破口”的战略方向，围绕《廊坊国家可持续发展实验区建设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以“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和改善生态环境”为主线，在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水资源和清洁能源开发利用、区域科技创新体系、新型城镇化、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城市软实力建设及实验区管理机制等方面进行了深入探索。经过五年的建设，规划中设置的 37 项目标任务全部完成，组织实施的 22 个优先示范项目取得了显著成效，2013 年底顺利通过国家验收。在此基础上，我市新建了“新奥能源生态城”、“燕达国际健康城”等一批示范项目，累计投资达 239 亿元。影响全市长远发展的产业、创新、水资源和城镇化四大制约因素得到有效解决。初步探索出一条“区位独特、资源短缺型”城市“产业高端、城乡共进、资源节约、创新驱动”为特色的可持续发展之路。				
	交办单位	国家科技部、发改委等				
	任务层级	国家级 ☐	省部级 ☒	市县级及以下 ☐		本单位 ☐
	承担角色	主要领导 ☐	参与领导 ☐	全面负责 ☒	部分负责 ☐	具体执行 ☐
	完成情况	圆满完成 ☒		基本完成 ☐		尚未完成 ☐
主要成绩 2	主要内容	根据《河北省推进石保廊全面改革创新改革试验方案》（送审稿）要求，加快推进廊坊全面改革创新改革试验区建设，我局积极配合市发改委拟定了《廊坊市推进全面改革创新改革试验工作方案》。重点推进我市科技创新为核心，破除科技体制机制障碍，推进科技领域改革的先行先试，大力推进全市科技工作全面创新，建设一批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区域性园区，实施一批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建设一批有影响力的创新研发平台，增强对创新资源要素的聚集能力。				
	交办单位	国务院				
	任务层级	国家级 ☒	省部级 ☐	市县级及以下 ☐		本单位 ☐

	承担角色 ☐	主要领导 ☐	参与领导 ☐	全面负责 ☐	部分负责 √	具体执行□
	完成情况	圆满完成□		基本完成□		尚未完成√
主要成绩 3	主要内容	京南科技成果转化试验区核心区域建设方面。积极争取国家和省示范区先行先试政策在京南·固安高新区、亦庄·永清高新区、霸州开发区三个核心区率先落地。加快固安北航发动机创新研究院（航空发动机气动热力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力促发动机创新研究院、新概念飞行器研究院、清洁能源研究院等三个研究院尽快落地，促进航空科技成果研发转化、航空中小企业孵化壮大以及航空产业加速形成。围绕核心区内第6代 AMOLED 项目、烯谷孵化平台、石墨烯超导材料、OLED 显示模组等新兴产业领域，建设一批研发平台，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开发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重大战略产品。2017 年上半年，核心区内转化重大科技成果 15 项。				
	交办单位	国家科技部				
	任务层级	国家级□	省部级√	市县级及以下□	本单位□	
	承担角色	主要领导 ☐	参与领导 ☐	全面负责 √	部分负责 ☐	具体执行 □
	完成情况	圆满完成□		基本完成□		尚未完成√
荣誉基础	2013.11，全国科技进步考核先进市；2013-2015 年度河北省科技管理工作先进集体；全省科技管理工作优秀市科技局；河北省院士智力引进工作先进单位；河北省第三届创新创业大赛暨第四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河北赛区）组织工作先进集体。					
补充说明	近年来，廊坊市科技工作紧紧围绕加快建设创新型城市和创新驱动经济强市发展目标，抢抓京津冀协同发展重大历史机遇，突出培育壮大“大智移云”首位产业，坚持北京研发、廊坊转化，着力造环境、建平台、强主体、促产业，全市创新生态、创新平台、创新主体、创新能力建设取得显著成效。2016 年、2017 年连续两年在全省公布的重点工作指标排名中，廊坊市科技创新综合排名（包括培育科技型中小企业、科技小巨人、建设众创空间、实施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等）全省领先；连续 10 年获得全省科技目标管理考核优胜单位。					
该集体上述情况真实准确，同意推荐。 签字人：  同意 （推荐对象所在单位负责人）（盖章）						
情况属实，同意推荐。 签字人：  （省级评选机构负责人）（盖章）						

注：“符合总体条件”栏和“符合具体条件”栏，请对照“评选表彰通知”确定的先进集体总体条件和具体条件，在相应的方框中画“√”。“推荐理由”具体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处，可选一至二项。



廊坊市科学技术局先进事迹材料

廊坊市科技局在省科技厅的大力支持指导下紧紧围绕加快建设创新型城市和创新驱动经济强市发展目标，抢抓京津冀协同发展重大历史机遇，突出培育壮大“大智移云”首位产业，坚持北京研发、廊坊转化，着力造环境、建平台、强主体、促产业，全市创新生态、创新平台、创新主体、创新能力建设取得显著成效。2016年、2017年连续两年在全省公布的重点工作指标排名中，廊坊市科技创新综合排名（包括培育科技型中小企业、科技小巨人、建设众创空间、实施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等）全省领先；连续10年获得全省科技目标管理考核优胜单位。

一、不断优化创新创业生态

（一）完善政策体系。2014年以来，市委、市政府连续3年召开高规格的科技创新大会，先后出台了《关于推进科技创新十大工程》、“1+4+N”等30多项管用有效、导向精准、真能落地的科技创新具体支持政策，有效激发科技创新主体的积极性、创造性。

（二）加强政策宣讲。为把各项科技创新政策宣传到位、落到实处，我们先后编印发放《企业创新发展政策摘编》、《建设创新型城市100条政策汇编》等3万册。依托科技创新创业服务中心和孵化器协会，邀请国内各领域知名专家学者，围绕“创新创业”主题，每年举办“众创讲坛”40多期，面向全市科技型中小企业和创新创业者提供创业辅导、创新政

策解读、财政税收、项目申报、企业管理等培训。为促进科企、银企实现有效对接，每年举办各类对接活动 20 多次，参加企业 500 家左右，促成合作 100 多项。

（三）营造创新氛围。持续加大在主流新闻媒体和网络新媒体上，对创新政策、创新成果、创新人才、创新主体、创新文化的宣传力度，努力在全社会营造尊重科技、尊重人才、勇于创新、敢于创业的良好氛围。从 2016 年起，在“环京津新闻网”、“廊坊发布”微信公众平台，以及《廊坊日报》头版、廊坊电视台《廊坊新闻》频道开设《科技创新进行时》专栏，采取动态新闻、典型经验、政策解读等形式广泛宣传，为期一年；在《经济日报》、《中国科技产业》等国家级媒体，以及《河北日报》、《河北经济日报》等省级主流媒体头版头条刊发专题宣传文章，仅 2016 年通过各级各类新闻媒体、网站、微信平台以及党委、政府内刊刊发的科技创新宣传稿件就达到 1500 多篇次。

（四）兑现落实政策。2016、2017 两年，兑现后补助奖励资金 6100 万元，支持孵化器、众创空间、研发平台、协同创新基地等 200 多家，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企业研发机构等每年增长 30% 以上。扩大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普惠制政策支持范围，2016 年，为 106 家高新技术企业落实所得税优惠 7.05 亿元，为 90 家科技型企业落实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减免税 2.86 亿元。

二、努力夯实创新创业平台

采取政府主办、企业自办、政企合办、团队引进、整体

移植等多种形式，高标准建设集“双创、孵化、产业化”于一体的企业孵化平台，促进科技型企业集聚发展。支持华夏“太库”、宏泰“泰智会”等创新龙头企业先后在北京、上海、深圳以及美国、韩国、德国、芬兰等地建立 25 个域外创新创业平台，5 家已入选国家级众创空间，引进企业和孵化转化成果 660 个，在全省首创。全市建设市级以上孵化器 37 家，市级以上众创空间 42 家，建设“九州星创天地”等 34 家河北省首批“星创天地”。截至目前，全市各类孵化平台 113 家，孵化场地面积超过 150 万平米，在孵企业和创业团队超过 2000 个，聚集科技型中小企业 1791 家，占全市的 36%；高新技术企业 39 家，占全市的 20%；已毕业海宏环保、成愚大志、宜美康等企业 171 家。2016 年，实现销售收入超过 100 亿元，纳税突破 9 亿元，成为科技型企业聚集地

三、着力壮大创新主体

（一）增量提质培育科技型企业。集中精力实施科技型中小企业、科技小巨人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工程，通过创办一批、挖掘一批、孵化一批、引进一批，搭建“个转企、小升高、高改股、股上市”成长阶梯，科技型中小企业加速发展、快速壮大。今年上半年，新增科技型中小企业 699 家，全省第四，总数达到 5002 家；新增科技小巨人企业 21 家，全省第四，总数达到 297 家；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46 家，全省第三，总数达到 226 家。全市规上高新技术领域企业达到 290 家，2016 年实现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 200 亿元，同比增长 15%，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达到

26.1%。上半年全市专利申请量 2742 件，专利授权量 1595 件，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3.4 件，全省第三。

（二）引育结合壮大科技人才队伍。认真落实《廊坊市引进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暂行办法》、《廊坊市优秀人才选拔、培养、使用和管理办法》、《关于鼓励海外留学人员来廊坊创业发展的暂行规定》等一系列政策，加大引才奖励资金和薪酬设计、个性化服务等方面的创新力度。引进国家“万人计划”1 人、“千人计划”14 人，占全省的一半；与 60 余名院士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建设省级院士工作站 28 家，高层次创新创业团队 13 家，涵盖航空航天、新能源、新材料、智能装备制造等领域。在全省首次表彰的 30 个高层次创新团队中，我市新奥科技、固安鼎材、润泽科技、太库科技 4 个高层次创新团队受到表彰。

（三）政企合力提升产业创新能力。采取政府支持、企业主办、企校合办等多种形式，全力建设贯通创新链、衔接产业链的新型研发平台。截至目前，全市拥有以企业为主体的研发机构总数达到 446 个，其中国家级研发平台达 32 家、省级研发平台达 41 家、市级研发平台 373 家。每年全市 75% 的专利申请来自研发平台，完成科研项目 9000 余项，通过技术创新年新增产值近 600 亿元，新增利税 45 亿元；集聚科技人员超过 1 万人。三年来，财政支持建设经费 700 多万元，引导建设河北省煤基清洁能源、廊坊市机器人产业、廊坊市智慧环保生态产业、京津冀数据产业、京津冀虚拟现实 VR 协同创新等 10 家产业技术研究院建设研发场所 10.6 万平

米，购置先进仪器设备 2603 台（套），总价值 6.79 亿元；共承担重大科研项目 146 项，转化成果 1112 项，获得自主知识产权 590 项，其中发明专利 270 项，制订、修订国家和行业标准 11 项，成为技术创新源头和产业创新高地。

四、大力推动协同创新

精准对接引进京津科技创新资源、科技成果和科技企业，重点抓好科技研发创新成果转化引领区、石保廊全面改革创新改革试验区、京南科技成果转化试验区核心区以及环首都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带等协同创新重大战略平台建设。按照“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同发展”原则，采取政校企、校企、院企等多种合作方式，建设有利于京津科技资源聚集、新型产业落地和成果转化的协同创新基地。先后建立了清华大学重大科技项目（固安）中试孵化基地、京津冀（廊坊）协同创新创业基地、京津冀大数据创新应用中心、廊坊·中关村软件园人才与产业创新基地、全国智能机器人创新联盟京津冀总部基地、互联网+天基信息应用创新发展基地等 20 多家科技成果孵化转化基地，引进科技型企业 and 转化科技成果 500 个（项）。与中国技术交易所、中科院北京国家技术转移中心、北方技术市场、清华大学、南开大学等京津冀 30 余家技术交易机构实现了互联互通、资源共享，畅通了京津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渠道，2016 年技术合同交易总额 21.09 亿元，其中技术引进 17.96 亿元，吸纳京津技术成交额 12.92 亿元。

五、积极推进科技金融合作

（一）改革科技资金使用方式。借鉴天津、深圳等先进

地区经验，积极探索开展科技金融合作，实现科技经费从“资金”变“基金”，从“无偿支持”到“有偿使用”，借“市场之手”放大财政科技资金使用效益。以市高科创投为依托，与建设银行、廊坊银行、邮储银行等建立合作，使用 2000 万元科技金融专项资金设立“科技型企业贷款风险资金池”，用科技“小”资金撬动银行“大”资金，按照 1:10 放大倍数撬动银行资本投向科技型企业，降低企业贷款门槛，两年来新增科技型中小企业贷款 1.2 亿元，为河北志晟信息、廊坊鑫佳机电等 60 多家科技型企业解决了融资问题。

（二）全力引进组建各类基金。2016 年 12 月，由科技部牵头、京津冀三省市参与组建的资金规模 10 亿元的“国投京津冀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注册我市。资金规模 2 亿元的“廊坊市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投入运营，第一笔共 4 个项目、资金总额达 3044 万元的股权投资已正式签订，分别支持河北乾源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等 4 家公司。由省、市科技引导资金共同出资成立的 2 亿元“三浦科创固安科技股权投资基金”，2017 年 1 月完成了对固安翌光科技有限公司的增资，重点支持固安 OLED 等战略新兴产业。廊坊市高科创投联合廊坊市科技企业孵化器、壹佰众创空间设立“廊坊市星火孵化天使投资基金”、“廊坊市科技文化天使投资基金”，重点支持具有成长潜力的种子期、初创期企业。

六、全面深化科技管理改革

（一）精准高效使用科技资金。深化科技经费投入方式改革，将有限的科技资金向创新主体、创新平台、创新载体、

重点项目倾斜，由支持单体项目、单个企业变为“全覆盖、普惠制”，由分散使用变为集中力量扶持重点。2014—2016年，全市财政科技支出分别达到2.94亿元、4.16亿元和7.65亿元，年均增速达62.7%，每年90%的科技资金用于重点支持园区、孵化器、众创空间、研发机构等创新平台建设。同时，资金投入方式由“先给钱后干事”变为“干成后再给钱”。

（二）推动科技管理服务高效透明。落实科技管理“放管服”改革，加强监管和服务，推动科技管理从“管理型”向“服务型”转变。在省内率先实现科技计划管理系统、奖励评审系统在线管理，建设涵盖立项、审批、结题鉴定、奖励评审等各个环节的网上审批系统，实现全流程一体化网上办理，确保阳光操作、全程可控。同时，变定期申报、限时受理为“全年申报、定期受理、网上评审、分批下达”。建立科技企业需求库、信息库、项目库、人才库，建设集京津冀技术交易平台廊坊站、中科院北京国家技术转移中心廊坊分中心、廊坊科技企业大数据服务平台、廊坊市大型仪器共享服务平台、廊坊市知识产权服务平台等为一体的廊坊市科技创新创业服务中心，为科技企业提供“全方位”、“一站式”综合服务。

（三）简化科技项目验收流程。对于自筹资金的指导项目，全部实行网上验收申请、受理、审核，实现全流程网上验收管理，项目承担单位无需到市科技局办理相关手续；对于指令性项目，采取网上提交验收申请，集中统一验收。同时，简化资金拨付手续，采取邮寄方式办理代开发票审批、开具票据等，项目承担单位无需往返。